

涉案价值近1亿 赤峰警方破获特大传销案

新报讯 近日,赤峰市警方成功破获一起涉案价值近1亿元的特大传销案,抓获9名犯罪嫌疑人。

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女子刘某通过朋友认识了王某。在几次交谈后,王某向她推荐了一个赚钱项目“致富讲座”。只要投资3960元,她就能坐在家中等收益了。原来,这一项目的产品是“中国电信份额”,购买后还赠送等值的“电信充值卡”。

为了尽快赚到500多万元,王某鼓动刘某一次性购买11份产品。刘某多处筹集,最终也没凑齐钱,王某为她垫付了2万元。随着时间的推移,发展下线会员并不是那么容易,刘某投入的钱没有“专家老师”讲的那么多回报。由于王某催促还钱,刘某拿不出钱来,两人闹到了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公安局。民警了解案情后发现背后竟然隐藏着一起传销案件。

克什克腾旗公安局立即成立了专案组。随着调查的深入,一起涉及内蒙古等多地的传销大案浮出水面。

经查,2015年1月,赤峰人张某被巨额利润吸引,开始做“中国电信4G”项目。为了迅速获利,他多次组织人员在赤峰市部分旗县讲课发展下线,每人可以购买1~11个份额,每个份额3600元,购买份额赠送等值的“中国电信4G话费充值卡”。短时间内,他发展了

200余人,形成了五级传销网络。同年3~10月份,犯罪嫌疑人孟某在天津市大港区开设“中国电信4G话费充值卡工作室”,负责内蒙古地区的“中国电信4G”话费项目业务,收取下线人员购买份额款200多万元,从中获取5%的好处费,后将收取的下线人员购买份额款交给王某。

开设“中国电信工作室”,以中国电信公司吸纳民间投资建设基础设施、

信号塔为名,疯狂发展会员购买所谓的“中国电信份额”,并且采用赠送等值的4G话费充值卡的手段吸引会员。短短两年多的时间,形成了一个1000余人的传销团伙。参加投资的会员被鼓动购买“中国电信份额”,就是看中了“中国电信”的国企背景。然而,大多数参与者并不知道,他们购买的“份额”与中国电信公司没有一点关系,就连赠送的4G话费

充值卡也不是中国电信发行的,根本就不能使用。

经过警方3个多月的缜密侦查,这起特大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成功侦破。此案涉及内蒙古、河北、山东、吉林、黑龙江和北京、天津等地,涉案人员1000余人,涉案价值近1亿元。目前,警方已经抓获9名犯罪嫌疑人,其中两名传销头目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此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中。(郭志伟)

给流浪狗找个家

4月5日,民警在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新区捕捉流浪狗。春季也是狗的发情期,容易发生狗袭击人的事件。当天,包头市东河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开展了流浪狗整治行动,民警们深入到辖区小区捕捉流浪狗。

摄影/本报记者 周雷



包头市安监局原局长哈斯获刑12年6个月

新报包头讯(记者 解裕涛) 4月10日上午,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依法宣判包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原局长哈斯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12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00万元;犯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12年6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0万元。对其犯罪所得的赃款及其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据了解,被告人哈斯(54岁)自2008年2月起任包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2011年6月16日,包头市人民政府成立包头市煤田(煤矿)火区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哈斯担任副组长并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主任,负责统一协调包头市石拐区煤田火区治理施工招投标工作、全面指导和监督火区治理工作等事项。

2011年6月至12月间,李某某、吴某某、李某(以上3人均另案处理)准备与内蒙古神华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承担包头市石拐区煤田公共火区治理工程。李某某找到哈斯请求给予帮助。哈斯利用职务便利,为上述承揽事项协调运作。同年12月1日,为对哈斯给予的帮助表示感谢和继续得到哈斯的帮助,吴某某将2000万元转账支付至哈斯提供的孙某某(另案处理)的银行账号。此后,哈斯将这2000万元借贷给包头市某公司董事长孙某赚取利息。2012年12月至2014年1月间,孙某多次向哈斯支付借款利息,共计400万元。2013年11月,哈斯以支付房屋的装修为由,向李某某索要12.6万元。李某某将12.6万元按照哈斯的要求转账至邢某某的账户。

经查,除哈斯的受贿犯罪所得及犯罪所得收益2412.6万元外,哈斯及其家庭成员的存款资金余额共计4281571.88元。哈斯家庭购置房屋、车辆、保险产品等财产支出及人均消费性支出共计3370058.8元。哈斯家庭的合法收入共计5309635.46元。其家庭的财产、支出明显超过其合法收入,差额2341995.22元不能说明真实来源。

法院认为,被告人哈斯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索取李某某、吴某某、李某给予的2012.6万元,其行为已构成受贿罪,且数额特别巨大;哈斯的家庭财产中有2341995.22元明显超出合法收入,差额巨大且不能说明来源,其行为已构成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故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宣判后,哈斯当庭表示不上诉。

酒驾肇事 王某逃跑3年落网

新报讯 河北人王某在呼和浩特市酒驾肇事,跑了3年以为没事了,结果去坐火车时被警方捉拿归案。

4月5日,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交警大队事故股民警向记者讲述了抓捕王某的经过。2013年6月14日22时26分许,王某酒后驾驶

一辆三轮摩托车,沿呼和浩特市北二环北侧非机动车道由西向东逆行至巴彦供电局门前时,与一辆由东向西右转弯行驶的小轿车发生碰撞,导致王某受轻伤。民警接警赶到现场后,带着王某到医院治疗,并让他做了血液酒精化验。没想到,王某趁民警不

备,从医院逃跑了。由于王某属于酒后驾驶与准驾车型不符的车辆肇事涉嫌危险驾驶罪,回民区交警大队将其列入网上追逃名单。期间,回民区交警大队多次派民警去王某的老家寻找,没有找到他。日前,山东济南警方传来消息:王某持身份证进火车站时

被警方抓获。随后,王某被带回呼和浩特市。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当中。

王某落网后告诉交警,他以为事情早就过去了,自己也没撞坏人,只不过喝了点酒。没想到呼和浩特市警方一直没有放弃对自己的抓捕,他对此事后悔莫及。(张占刚)

婚前财产约定公证可以避免纠纷

婚前财产约定是指男女双方在结婚登记之前,就双方各自婚前、婚后所得的财产的归属所作的约定。约定内容可以是婚前财产及婚后各自所得归各自所有,可以约定为共同所有。

高先生的妻子早年因病去世,儿女已经成家立业。何女士离异,儿女已经成年。高先生和何女士准备登记结婚,双方都有

各自的住房和稳定的收入。为了避免日后出现财产纠纷,他们在结婚登记前到公证处对婚前财产约定的公证手续及公证的作用进行咨询。公证员告诉他们,通过办理婚前财产约定公证,可以让各自的财产归属更加明确,可以打消双方儿女的顾虑,即使以后因某种原因造成婚姻破裂,也可以避

免离婚时发生财产纠纷。日后如果要进行财产处置,也可以不必征得对方的同意,而且还可以以立遗嘱的方式指定自己的遗产继承人。于是,高先生和何女士在公证处办理了婚前财产约定公证。

再婚夫妻往往都经历过失败的婚姻,对婚前财产进行约定并进行公证,可以避免双方婚后因财产问题而产生矛盾和纠纷,也使他们的子女放下财产方面的思想包袱。(呼和浩特市同德公证处供稿)

法在身边
寻找法律帮助请拨打12348
协办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司法厅 内蒙古自治区律师协会 内蒙古自治区公证协会